

股票简称：深振业 A  
债券代码：112238

股票代码：000006  
债券简称：15 振业债

公告编号：2017-038

##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证券（证券简称：深振业 A，证券代码：000006）自 2017 年 9 月 11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所发行的“15 振业债”（证券代码：112238）不停牌。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2017-037 号）。

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知，经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初步确认上述重大事项对本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006）自 2017 年 9 月 25 日开市时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 1 个月的时间内披露本次重组方案，即在 2017 年 10 月 11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证券最晚将于 2017

年 10 月 11 日恢复交易，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但决定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重组文件。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 三、必要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 2、有关资产重组的相关通知文件；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